

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对外投资概述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奥克化学有限公司（名称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，以下简称“上海奥克”），注册资金10,000万元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上海奥克化学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158号1幢11层A区1158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；其中货币资金出资不低于1,000万元，其余部分公司拟以持有的下属子公司股权出资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股权出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持股比例：100%

出资方式：公司自有资金，货币、股权出资

经营范围：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（除危险化学品、监控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民用爆炸物品、易制毒化学品）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道路货物运输，化工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】



上述公司名称、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四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此举可进一步更好的利用上海的贸易资源、金融资本、化工科技资源及人力资源的综合优势，高效发挥公司上海地区职能国际贸易、投融资业务、证券事务等职能，此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可更快、更好的打造公司上海的发展平台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上海奥克的设立尚需取得工商等政府职能部门的审批。另外，上海奥克在正式运营后，可能存在管理、市场、经营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，公司将采取适当的措施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加强风险管理，降低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及股权投入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